证券代码：688386 证券简称：泛亚微透 公告编号：2026-015

江苏泛亚微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江苏泛亚微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泛亚微透”）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首席合伙人	钟建国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50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363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954人
2024年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29.69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5.63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4.65亿元		
2024年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756家		
	审计收费总额	7.35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农、林、牧、渔业，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78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2025年末，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合计超过2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天健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天健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原告	被告	案件时间	主要案情	诉讼进展
投资者	华仪电气、东海证券、天健	2024年3月6日	天健作为华仪电气2017年度、2019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因华仪电气涉嫌财务造假，在后续证券虚假陈述诉讼案件中被列为共同被告，要求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已完结（天健需在5%的范围内与华仪电气承担连带责任，天健已按期履行判决）。

上述案件已完结，且天健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天健履行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2023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4次、监督管理措施18次、自律监管措施13次、纪律处分5次，未受到刑事处罚。112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5人次、监督管理措施63人次、自律监管措施42人次、纪律处分23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赵丽	2003年	2003年	2003年	2024年	签署南都物业、杭可科技等2023年年报；签署民丰特纸、杭可科技等2022年年报；签署嘉益股份、南都电源等2021年年报。
签字注册会计师	赵丽	2003年	2003年	2003年	2024年	
	徐丹	2013年	2009年	2013年	2026年	签署嘉益股份2024年、2023年和2022年年报。
质量控制复核人	李永利	1995年	1994年	1995年	不适用	签署宇新股份、爱威科技等2024年年报；签署宇新股份、步步高等2023年年报；签署宇新股份、长缆科技等2022年年报。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2026年4月1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了较好的服务，能够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工作的执业准则，较好的完成了公司2025年年度审计工作，提议续聘其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年4月2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江苏泛亚微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88386 证券简称：泛亚微透 公告编号：2026-016

江苏泛亚微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泛亚微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内容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注册资本变更的相关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26〕82号《关于同意江苏泛亚微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8,608,958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7,149.87万元，扣除不含增值税发行费用人民币693.87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6,456.0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实际到位时间为2026年2月5日，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26〕57号《验资报告》。本次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91,000,000元变更为人民币99,608,958元，公司股份总数由91,000,000股变更为99,608,958股。

二、修改《公司章程》的情况

鉴于上述事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 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对《江苏泛亚微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9,100万元。公司因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而导致注册资本数额变更的，可以在股东会通过同意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及授权董事会就此涉及事项修改公司章程的决议后，授权董事会依法办理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手续（包括但不限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就注册资本数额变更事项修改公司章程）。	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9,960.8958万元。公司因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而导致注册资本数额变更的，可以在股东会通过同意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及授权董事会就此涉及事项修改公司章程的决议后，授权董事会依法办理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手续（包括但不限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就注册资本数额变更事项修改公司章程）。
2	第二十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总数为9,100万股，股本总额为9,100万元，均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	第二十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总数为9,960.8958万股，股本总额为9,960.8958万元，均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

除上述修订的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

本次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上述变更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具体变更内容以工商登记机关最终核准的内容为准。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泛亚微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特此公告。

江苏泛亚微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88386 证券简称：泛亚微透 公告编号：2026-010

江苏泛亚微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是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本次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以公司正常经营业务为基础，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不会因该关联交易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江苏泛亚微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泛亚微透”）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十次会议事前审议了《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6年4月2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关联董事张云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李建革先生回避表决，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届时关联股东将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二）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根据公司以前年度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和未来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预计2026年公司将继续与关联方发生购销商品、关联租赁等日常关联交易，现对2026年各类别的日常关联交易全年累计金额进行了合理预计，具体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江苏源氢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	3.83	65.75	44.61	0.11	主要根据市场情况按照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上限预计
	常州源欣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	1.28	0.00	-	-	公司新业务的材料需求
	合计	2,000.00	5.11	65.75	44.61	0.11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江苏源脉医疗器材科技有限公司	200.00	0.28	8.42	13.62	0.02	主要根据市场情况按照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上限预计
向关联人租赁场地	江苏源氢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00.00	-	172.40	443.86	-	公司现有场地不足需先租赁关联方闲置场地
关联人向公司租赁场地	江苏源氢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	0.00	-	-	
	江苏源脉医疗器材科技有限公司	400.00	-	0.00	-	-	
	合计	600.00	-	0.00	-	-	

注1：上表中的披露日指截止2026年3月31日。

注2：本年度与江苏源氢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发生的房屋租赁费用包含了公司及子公司的房屋租金以及水电费。

公司与关联方租赁场地所涉及的水电费将按照实际发生金额由出租方先代扣代缴，后续再结算。

（三）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人	关联交易类别	2025年预计金额	2025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江苏源氢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500.00	443.86	-
	采购商品	1,000.00	44.61	实际业务需求减少
江苏源脉医疗器材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00.00	13.62	实际业务需求减少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1、江苏源氢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江苏源氢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2年1月24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400MA7G74LW9R
注册资本	40,0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徐斌
公司性质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住所	常州市武进区礼嘉镇武进东大道625号
经营范围	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	泛亚微透持有25%股权，常创（常州）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20位股东持股75%
关联关系	江苏源氢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系公司参股公司，公司持有其25%的股权，为第一大股东，同时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张云先生任江苏源氢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职务。
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江苏源氢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资产为43,977.36万元，净资产为29,995.04万元；2025年营业收入932.75万元，净利润-5,453.43万元。
履约能力	江苏源氢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法存续且经营正常，不存在无法正常履行预计交易的风险。

2、江苏源脉医疗器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江苏源脉医疗器材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3年10月24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412MAD26EUW66
注册资本	2,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张晗
公司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常州市武进区礼嘉镇武进东大道625号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医用包装材料制造；生物基材料技术研发；生物基材料制造；生物基材料销售；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制造；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新型膜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元器件批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	张皓持有60%股权，陈虹持有15%股权，江苏杉邦投资有限公司持有12.5%股权，其余4位股东持有12.5%股权
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云先生之女张皓女士控股的公司。
履约能力	江苏源脉医疗器材科技有限公司合法存续且经营正常，不存在无法正常履行预计交易的风险。

3、常州源欣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常州源欣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3年9月18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412MACYU76M07
注册资本	5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张晗
公司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常州市武进区礼嘉镇武进东大道625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	张皓持有75%股权，蒋文兵持有10%股权，姜毓萍持有10%股权，徐斌持有5%股权
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云先生之女张皓女士控股的公司
履约能力	常州源欣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合法存续且经营正常，不存在无法正常履行预计交易的风险。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与各关联方2026年度的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关联人采购商品、销售商品、并租赁场地。公司与各关联方的交易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的原则进行。关联交易价格主要由交易双方参考市场价格协商确定，并根据市场价格变化对关联交易价格作出相应调整。关联交易价格均按公允、合理的原则，根据采购具体情况并结合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为维护双方利益，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将根据业务开展情况签订对应合同或协议。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所必要的，是公司合理利用资源、降低经营成本的重要手段，对公司长远发展有着积极的影响。有利于公司相关业务的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的情形。上述交易的发生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盈利能力及资产独立性等产生不利影响。

（二）关联交易定价的公允性、结算时间和方式的合理性

各项日常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一般商业原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由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三）关联交易的持续性

公司将与上述关联人保持较为稳定的合作关系，但不存在影响公司业务和经营的独立性的情形，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江苏泛亚微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88386 证券简称：泛亚微透 公告编号：2026-013

江苏泛亚微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5月14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6年5月14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礼嘉镇武进东大道625号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14日

至2026年5月1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5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6	《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2026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8	《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
9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10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11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等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3、议案5、议案6、议案8、议案9、议案10、议案1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8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张云、邹东伟、李建革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386	泛亚微透	2026/5/8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6年5月11日9:00-16:30，以信函或者传真方式办理登记的，须在2026年5月11日16:30前送达。

（二）登记地点：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礼嘉镇前漕路8号公司证券部。

（三）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和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受托人身份证原件。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

3、股东可按以上要求以信函、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信函到达邮戳和传真到达日应不迟于2026年5月11日16:30，信函、传真中需注明股东联系人、联系电话及注明“股东会”字样。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现场会议出席者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二）参会股东请携带相关证件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会议联系方式

通信地址：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礼嘉镇前漕路8号

邮编：213176

电话：0519-85313585

传真：0519-85313585

联系人：王少华、吕洪兵

特此公告。

江苏泛亚微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江苏泛亚微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5月14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5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6	《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关于公司2026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8	《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9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0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1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386 证券简称：泛亚微透 公告编号：2026-014

江苏泛亚微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4月28日（星期二）13:00-14: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04月22日（星期三）至04月27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zhengquan@microvent.com.cn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江苏泛亚微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4月22日（星期三）至04月27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zhengquan@microvent.com.cn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江苏泛亚微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4月22日发布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04月28日（星期二）13:00-14:00举行2025年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4月28日（星期二）13:00-14: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兼总经理张云先生、独立董事沈金涛先生、财务总监蒋励女士、董事会秘书王少华先生（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04月28日（星期二）13:00-14: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04月22日（星期三）至04月27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 zhengquan@microvent.com.cn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王少华、吕洪兵

电话：0519-85313585

邮箱：zhengquan@microvent.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江苏泛亚微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88386 证券简称：泛亚微透 公告编号：2026-012

江苏泛亚微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泛亚微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以及《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25,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择机购买满足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含）要求的投资产品。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针对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现金管理有效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26〕82号《关于同意江苏泛亚微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核准，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8,608,958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78.0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7,149.87万元，扣除不含增值税发行费用人民币693.87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6,456.0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6年2月5日到位，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6年2月9日出具了天健验[2026]57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向承诺情况

根据公司《江苏泛亚微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载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67,149.88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投入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露点控制器（CMD）产品智能制造技改扩产项目	21,288.15	11,935.40
2	低介电损耗FCCL挠性覆铜板项目	26,018.11	21,574.55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0,429.18	15,440.93
4	补充流动资金	18,199.00	18,199.00
合计		85,934.44	67,149.88

在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范围内，公司可根据项目的进度、资金需求等实际情况，对相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入顺序和具体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三、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一）现金管理的目的

公司本次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及确保资金安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计划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公司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谋取较好的回报。

（二）现金管理产品品种

（1）募集资金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金融机构收益凭证等）。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公司根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以及公司经营情况，将闲置部分分笔按不同期限投资上述现金管理产品，最长期限不超过12个月。

（2）自有资金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或低风险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金融机构低风险理财产品等）。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三）投资额度及期限

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四）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和投资期限内，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该授权自公司股东会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五）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 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现金管理的收益分配

1、闲置募集资金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优先用于补足募投项目投资金额不足部分以及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并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资金，现金管理产品到期后本金及收益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闲置自有资金

公司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得收益用于补充公司营运流动资金。

（七）关联关系说明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构成关联交易。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基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使用部分闲置 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 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 集资金项目建设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存在损害 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公司对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和自 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增加公司收益，符合全体 股东的利益。

五、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拟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含）的投资产品，投资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不可避免受宏观经济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 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投入资金，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 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 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 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2、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 的产品，确保资金安全；同时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 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六、公司履行的审批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经审议，本委员会同意公司使 用不超过人民币25,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不超过人民币 15,000万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